

山办发〔2020〕28号

山头街道办事处  
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清产核资工作集体经济合同清理规范的试行办法》的通知

各村、社区：

为更好清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合同，保障农村集体和农民群众利益，盘活农村集体存量资产，提高农村集体“三资”使用效益，现将博山区农村产权改革小组办公室印发《关于做好清产核资工作集体经济合同清理规范的试行办法》及博山区清理规范农村集体经济承包合同工作手册，转发给大家，供各村（社区）在开展相关工作上使用。同时，请各村于6月15日前填写《博山区农村承包合同清理规范统计表》及时上报。

联系人：李康

联系电话：4408528 13656438655

邮箱：stj djgsjz6666@zb.shandong.cn

山头街道办事处

2020年6月10日